

江门市蓬江区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

2022年10月

目录

第一章规划背景	- 1 -
第一节指导思想	- 1 -
第二节基础现状	- 2 -
第三节形势与挑战.....	- 9 -
第二章总体要求	- 13 -
第一节基本原则	- 13 -
第二节发展目标	- 14 -
第三章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	- 17 -
第一节推进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	- 17 -
第二节建立完善统一高效的应急指挥体系	- 18 -
第三节建立完善响应灵敏的监测预警体系	- 18 -
第四节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救治体系	- 19 -
第五节创新医防协同机制	- 20 -
第六节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	- 21 -
第四章提高健康全过程服务质量和水平	- 23 -
第一节优化医疗资源配置和均衡布局	- 23 -
第二节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 23 -
第三节巩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	- 24 -
第四节改善优化医疗卫生服务	- 25 -
第五章全方位干预主要健康问题	- 26 -
第一节推进健康蓬江行动	- 26 -

第二节加强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	- 26 -
第三节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 28 -
第四节强化食品安全和营养健康	- 29 -
第五节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 29 -
第六节加强重点疾病防治	- 30 -
第七节加强伤害预防和干预	- 33 -
第六章保障人民生命全周期健康	- 34 -
第一节做好生育政策配套衔接	- 34 -
第二节推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规范发展	- 34 -
第三节促进妇女儿童健康	- 34 -
第四节加强职业健康保护	- 35 -
第五节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 36 -
第六节提升残疾人健康服务质量和覆盖面	- 37 -
第七章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 38 -
第一节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	- 38 -
第二节深化公立医院改革	- 39 -
第三节完善医疗保障体系	- 39 -
第四节加强药品供应保障	- 40 -
第五节强化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	- 40 -
第八章推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	- 42 -
第一节建设优质高效中医药服务体系	- 42 -
第二节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 42 -

第三节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 43 -
第九章大力发展健康产业.....	- 44 -
第一节优化多元办医格局	- 44 -
第二节深入推进医养融合发展	- 44 -
第三节加快商业健康保险发展	- 45 -
第四节推进医药产业发展	- 45 -
第十章完善健康优先发展制度保障	- 47 -
第一节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 47 -
第二节坚持创新驱动卫生健康科技发展战略	- 49 -
第三节深入推进数字健康服务	- 49 -
第四节促进卫生健康领域交流合作	- 51 -
第五节加强卫生健康法制建设	- 51 -
第六节加强健康生态建设	- 52 -
第十一章保障措施	- 54 -
第一节加强组织领导	- 54 -
第二节加强监测评估	- 54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对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至关重要。为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依据《“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健康广东 2030”规划》《健康广东行动（2019-2030）》《“健康江门 2030”规划》《健康江门行动（2019-2030）》《江门市蓬江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蓬江府〔2021〕5 号）、《蓬江区医疗卫生事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蓬江府〔2020〕8 号）等文件精神，结合蓬江区卫生健康事业实际，制定本规划。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贯彻落实总书记赋予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的使命任务，贯彻新时期卫生健康工作方针，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1+6+3”工作安排，深入推进市委“六大工程”和蓬江区高质量发展七大行动。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把增进人民健康福祉作为发展的根本出发点

和落脚点，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坚持预防为主、医防融合、中西医并重，努力提供多样化、个性化、高品质的卫生健康服务，不断提高卫生健康供给和服务水平，努力让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从蓬江区实际出发，加快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步伐，优化卫生资源配置，统筹城乡卫生事业发展，推动实现从以疾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全面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健康蓬江，为抢抓“双区”和两个合作区建设重大机遇，助力江门加快打造珠江西岸新增长极和沿海经济带上的江海门户、奋力构建新时代侨都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提供坚实的健康保障。

第二节 基础现状

“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蓬江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建设“卫生强省”“卫生强市”的工作部署，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打造“健康蓬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医疗服务质量持续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显著增强，医养结合服务全面开展，人民群众健康获得感不断增强。

居民健康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

截至 2020 年末，全区人均预期寿命 81.96 岁，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5/10 万以下，婴儿死亡率、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在 3‰以下，实现“十三五”卫生事业发展规划提出的目标。截至 2020 年末，全区成人健康素养水平为 33.8%，比“十二五”

末期的 12.19%提高了 21.61%，人民群众的健康意识和健康素养水平不断提升，各项健康指标均达到全国健康促进区试点的标准。

医疗卫生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

至 2020 年末，全区医疗卫生机构 209 家，其中，综合性医院 1 所，中西医结合医院 1 所，乡镇卫生院 3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 所，综合性门诊部 21 所，其他 177 所。市第二人民医院为二级甲等综合医院、区中西医结合医院为二级专科医院，棠下镇、荷塘镇、杜阮镇卫生院的基础设施建设及设备已达到二级综合医院标准，主城区形成 5-10 万人 1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格局，社区卫生服务覆盖率达 100%。全面落实《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通过医师执业注册条件、注册程序、注销与变更注册等明确规定规范医师执业管理，执行医师执业区域注册和省域范围多机构执业政策，促进优质医疗资源科学配置和合理流动。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

1. 扎实推进医联体建设工作

持续深化市级医院引领的紧密型医联体改革工作，组建由市人民医院牵头，杜阮镇、棠下镇、荷塘镇卫生院及潮连医院为成员的城市医联体，开展市第二人民医院与市中心医院医联体建设试点工作，进一步促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下沉基层，提升区属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加强人员双向互动，医联体总院安

排医疗管理专家、医疗专家、技术骨干定期到分院坐诊、查房、开展技术指导和培训。同时，基层医疗机构积极选派医护人员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提升基层医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利用互联网技术，与江门市人民医院影像学专家实现远程阅片，促进医学诊疗规范化、一体化、同质化，使患者在“家门口”便可得到三甲医院诊疗。

2. 全面取消药品加成政策

市第二人民医院作为蓬江区唯一的城市公立医院改革单位，从2016年12月7日起实施药品零差率销售，调整了医疗服务价格并完善了补偿机制，切实减轻居民看病负担。

3. 加快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成立蓬江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结算中心，对纳入会计结算中心管理的4家镇街医院，实行“统一财务管理、统一会计核算、统一资金管理、统一票据管理和统一档案保管”的管理模式，确保医疗卫生事业单位财务收支两条线管理良性有序运转。

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1. 提升医疗技术实力

推动较强实力医院“建高地”。加强市第二人民医院专科建设，按照“大专科小综合”的核心思路，在保障市第二人民医院优势科室老年病区稳步发展的前提下，重点发展骨科、康复医学科，同时大力发展健康管理科。增强人才队伍建设。通过畅通人才引进及聘用程序，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加快全科医

生培养，每年选派医生参加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和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鼓励现有卫生人才进行继续教育、职称晋升。全面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在杜阮镇卫生院建立市、区级培训基地，开展家庭医生服务团队培训。实施重度和低保低收入残疾人、贫困人员、复退军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区残疾人签约率达100%，贫困人员签约率100%。

2. 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持续优化

推进基层重大工程项目建设，市第二人民医院新住院大楼已建成，部分投入使用；区中西医结合医院新大楼已建成，全部投入使用；棠下镇卫生院新住院大楼已封顶；杜阮镇卫生院新建住院大楼、门诊大楼；三镇卫生院对32家村卫生站开展农村卫生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5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已达到规范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三镇卫生院已具备二级综合医院的标准。通过提升硬件设施水平，加快提升全区医疗服务供给能力，医疗环境进一步改善。

3. 中医药服务能力巩固发展

区中西医结合医院骨伤科成功通过江门市首批中医重点专科复审。“十三五”期间，蓬江区区属基层医疗机构已全部完成中医馆建设并对外开放。实施中医诊所备案管理。按照《中医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发放《中医诊所备案证》13家，将中医诊所由原来的设置审批登记管理转变为告知性备案，强化事中事后监督管理。

4. 综合监督服务能力进一步加强

加强医院感染管理，全区医疗卫生单位开展感染防控排查；开展麻醉药品、精神药品使用情况专项检查，确保麻醉、精神药品依法、安全、合理使用；加强放射诊疗单位监管，对辖区内 7 家放射诊疗单位全覆盖检查；开展抗菌药物静脉输注资质核准工作，指导规范使用抗菌药物；开展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工作，强化生物安全意识。着力整顿规范医疗服务市场秩序，持续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格执行“双随机一公开”制度，按时完成监督任务。开展“证照分离”改革，简化审批流程。深化“放管服”改革，开展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十统一”标准化梳理工作，共梳理行政许可、公共服务、行政奖励等事项近千项。

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大力提升

1. 提升卫生应急能力

健全重大疾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网络和突发事件信息报告网络，提高研判评估和预警能力。加强卫生应急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不断更新和完善卫生应急物资设备，增强各级各类医疗单位的卫生应急处置能力。有计划地举办突发事件医疗卫生救援双盲演练，强化疫情处理流程和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进一步提高应急管理意识和能力。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开展全区医疗单位预检分诊及发热门诊工作、人感染 H7N9 禽流感、新冠肺炎处置工作知识技能培训。

2. 推进疾病预防控制工作

全力做好传染病监测及预防，开展各种传染病应急处置；积极开展预防接种工作，服务好适龄儿童计划免疫工作；重点推进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有效防止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全力推进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和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建设工作；逐步推进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项目工作；积极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抓实抓细各项防控措施，及时处置疫情。

3. 扎实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十三五”期间，蓬江区在基层医疗机构之间开展公共卫生服务对口一对一帮扶活动，对全区所有基层医疗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难点项目进行督导工作，取得显著成效，连续5年在市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估中均名列全市前茅。新增健康促进单位124个，新增健康家庭约35224个，新增无烟单位119个，省、市卫生村共49条，覆盖率达71.01%。荷塘镇篁湾小学被省卫健委评为广东省流动人口健康促进学校。打造了《健康缘·生命约》、“健康蓬江”等健康促进宣传品牌。无烟环境、自然环境、人文环境等健康环境不断改善，各项健康指标均达到全国健康促进区试点的标准。蓬江区成人健康素养水平提升至33.8%。

重点人群健康服务扎实推进

1. 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稳步实施全面两孩政策，继续抓好计生政策的宣传和贯彻落实，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怀工作和计划生育“失独”家庭联络人制度，关怀关爱计生困难家庭。落实各项计生奖励扶助政策。全员流动人口基本实现一人一卡的目标。“十三五”期间，蓬江区分别被评为国家级和省级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示范单位。

2. 推进妇幼健康门诊规范化建设

“十三五”期间，蓬江区积极落实妇幼基本卫生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提升妇幼健康的管理质量。实施农村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保障妇女健康。对全区 75 家幼儿园开展卫生保健服务专项督导检查，切实做好 3-6 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完成对全区 5 所助产机构开展妇幼基本和重大公共卫生项目督导和培训工作；至 2020 年末，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覆盖率 80%，地中海贫血防控初筛率达 100%，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检测干预 100%。

3. 推进医养结合工作

探索建立六种“医养结合”模式，包括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医疗机构内设养老机构、养老机构与辖区医疗机构合作、养老机构委托医疗机构运营管理、医疗机构开设老年病区、为居家养老老人提供可及性医疗服务。医疗机构在导诊台同时设立“老人爱心岗”，保留现场挂号，缴费及打印检验结果服务窗口。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老年病科是市临床重点专科，开通

医疗救治绿色通道，对老年病区患者实行急救与康复的无缝对接。杜阮镇卫生院等基层医疗机构将家庭病床、老年护理、慢性病管理、社区康复、中医药服务与养老服务相结合，开展“银龄安康行动”，蓬江区为辖区内60岁以上老龄人口购买老年人意外伤害综合保险。

第三节 形势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蓬江区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构建以基础医疗为核心的整合型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卫生强区的关键时期。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卫生健康服务需求呈现多样化趋势，蓬江区卫生健康工作面临着新的形势和挑战。

“十四五”时期工作面临的形势

1. 人民日益增长、不断提升的健康需求对卫生和健康供给提出了更高要求

“没有全民健康，就没有全民小康”，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上提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的观念，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引领下，为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卫生健康事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进入“十四五”时期，将迎来健全更具幸福感的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医疗保障体系和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的重大机遇；将迎来推进养老健康服务高质量发展，加快实现“幸福养老”的重大机遇；将迎来全方位全周期保障和提升城乡居民健康水平的重大机遇；将迎来加快全龄大

健康+全产业链发展的重大机遇。

2. “健康中国”步伐矫健前行，可持续发展基础得到不断夯实

《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发布以来，健康中国建设步伐稳健，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打下了坚实的健康基础。人民群众健康水平更高、医疗健康服务更以人为本、卫生费用更可持续、患者满意度更高四个目标的实现才能综合评估卫生和健康的价值。《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提出15个专项行动，旨在通过政府、社会、家庭、个人的共同努力，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健康观，延长健康寿命，提高生活质量。推进健康中国行动，是党和国家对人民健康新期待的回应，也是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体现，更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在此背景下，蓬江区以社区和基层为重点，将健康融入相关政策，坚持预防、保健、治疗“三位一体”，相互联动、协同发力，推动本区域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3. 以卫生健康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出发点要求卫生健康工作能够及时适应

“十三五”期末，广东省医疗卫生服务供给所存在的不充分不平衡问题表现：医疗卫生资源和医疗服务供给“医院化”，医疗服务供给仍然呈现倒置；保障公平性的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在县域间依然存在差距；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全科医生资源

严重不足，服务能力不足，功能单一；医疗服务供给产品种类主要集中于疾病急性治疗，疾病急性治疗后的中期照护和长期照护服务极度缺乏；医联体服务注重结构整合，医疗卫生服务供给仍然呈现片段化，缺乏服务整合；病人体验仍有较大提升空间。这些问题要求卫生工作必须能够及时调整策略，不断提高和改进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来应对时代的挑战。

“十四五”时期工作面临的挑战

1. 城乡基本公共卫生健康服务差异较大

目前城乡基本公共卫生健康服务在整体上仍存在不均衡、差别较大的问题，蓬江区面临的挑战有三点：一是集中救治能力不足，集中救治的场所、设施、人员等配备不足；二是全区紧急医疗救援指挥调度力度有待加强，尚无区级紧急医疗救援指挥平台；三是卫生监督力量不足。

2. 基层公共卫生健康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有待加强

基层公卫人才匮乏；基层机构抗压能力和发展韧性不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人才队伍和机构建设需要进一步完善，居民到基层医疗机构首诊比例有待提高，“分级就诊、双向转诊”的有序就医格局需进一步加强，引导更多地使用门诊服务和基础医疗，做好分级诊疗，提高医疗服务体系的效率。

3. 中医药服务能力亟待提升

缺乏健全的中医药管理、服务体系，承担中医药管理职能的机构不明确，中医药服务存在服务网络薄弱、医保支付不足、

服务特色优势淡化、基层服务人才流失断档、服务理论创新缺乏突破性进展等影响中医药发挥作用的制约因素，难以全面发挥中医药服务大众的能力。

4. 城乡公共卫生预防体系建设不足

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暴露出蓬江区在重大疫情防控机制、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等方面存在的短板。一是基层疾控机构不健全，蓬江区未设置县级疾控机构。二是财政保障水平有待提高，疾控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滞后。三是病原学监测及突发应急检测能力不足，蓬江区没有符合标准的加强型生物安全(P2+)实验室。四是公共卫生队伍建设有待加强，高层次人才吸引力不足，人员流失严重，公共卫生专业人员数量及服务质量有待提高。区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体系建设亟需进一步完善。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基本原则

——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以基层为重点，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把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作为公共产品向全区城乡居民提供，不断提高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效率，逐步缩小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差距，使城乡居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全力推进卫生健康领域理论、制度、管理、技术创新，持续深化全面医保制度、医疗服务体制机制、药品供应保障体系改革，提升群众受益度，促进卫生健康事业可持续发展。

——坚持政府主导，促进社会参与。发挥政府保障基本医疗卫生服务的主导作用，坚持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事业的公益性，以多种方式提供基本服务，适当引入竞争机制。增强非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领域市场活力，鼓励社会力量提供服务，满足群众多样化、差异化、个性化健康需求。

——坚持中西医并重，促进优势互补。坚持传承与创新相结合，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促进中医药产业化，积极推进中医药生产现代化，努力使蓬江区中医药建设向前快速发展。

——坚持统筹兼顾，促进均衡协调。统筹卫生健康资源配置，优化城乡、区域和系统内各领域之间资源布局 and 结构，资源重点向基层倾斜，不断增强卫生健康发展的整体性、均衡性

和协调性。

第二节 发展目标

1. 总体目标

加快提升蓬江区医疗服务供给能力，打造高质量高水平的区域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到 2025 年，建设可持续发展、服务质量高效的卫生健康体系。具体为实现以下五个目标：

（1）卫生强区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进一步完善，整合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基本建成，居民健康各项指标达全市前列。到 2025 年，全区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0/10 万以下、婴儿死亡率控制在 3‰以下，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达到 1.91 人以上、注册护士数达到 2.31 人以上，全区床位数由目前的 2660 张增加至 2998 张，区属医疗机构年总诊疗人次由 275 万增加至 450 万以上、年住院人次由 3.8 万增加至 4.5 万以上、医疗业务收入由 7.78 亿元增加至 9 亿元以上。区域内住院率达到 95%以上。

（2）卫生健康科普广泛深入开展，人民群众卫生健康素养得到更大的提升，居民健康自我管理意识增强，全民普遍具备健康知识、行为和技能。

（3）形成预防、医疗、康复、养护等多元化的卫生健康服务生态体系，卫生健康服务机构服务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卫生健康服务获得感更强，得到更好的医疗卫生服务体验。

(4)卫生费用更可持续。卫生费用更可持续是改革的结果，是卫生资源优化配置、卫生体系高效运行、服务高价值的结果。

(5)医护人员满意度更高。确立医院和医护人员实至名归的“白衣天使”的社会地位和职业声望，医护人员的医疗行为遵循专业规范的要求和病人的利益，不屈从于外在压力。

2. 卫生与健康主要指标

“十四五”时期卫生与健康主要指标

	指标	单位	2020年	2023年	2025年	指标性质
健康水平	人均预期寿命	岁	81.96	82	82.16	预期性
	婴儿死亡率(‰)	‰	1.66	<3	<3	预期性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2.15	<5	<4	预期性
	孕产妇死亡率	/10万	0	<10	<8	预期性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10.66	<11.6	<10	预期性
健康生活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33.8	35.8	37.8	预期性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	14.7	<14.7	<14.7	预期性
	千人口献血率	‰	10.7	≥11.6	≥12.58	预期性
健康服务	每千人口拥有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数据不包括市直机构数据)	张	2.41	2.81	3.36	预期性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数据不包括市直机构数据)	人	1.21	1.46	1.91	预期性
	其中:每千人口拥有中医类别执业 (助理)医师数	人	0.28	0.48	0.62	预期性
	每千人口拥有注册护士数(数据不 包括市直机构数据)	人	1.30	1.56	2.31	预期性
	每千人口拥有药师(士)数	人	0.2	0.49	0.54	预期性
	每千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	人	0.93	0.95	1	预期性
	每万人口拥有全科医生数	人	2.77	3.9	4	预期性

指标		单位	2020年	2023年	2025年	指标性质
健康服务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2	3.2	4	预期性
	全区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	%	52.56	51.06	50.06	约束性
	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置老年医学科的比例	%	100	100	100	预期性
	重点行业用人单位劳动者防噪声耳塞或耳罩正确佩戴率	%	55	≥65	≥80	预期性
健康保障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例	%	26.13	26	25	约束性

第三章 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

第一节 推进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

1. 建立健全疾控体系的运行机制，不断提升疾病防控能力。

坚持防治结合，完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综合医院和专科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的重大疾病防控机制。二级以上公立医院设立公共卫生部门，建立医疗机构与疾控机构人员通、信息通、资源通的工作机制，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服务高效协同、无缝衔接。构建以疾控机构为骨干，医疗机构为依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网底，职能清晰、机制顺畅、上下协同、防治结合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立与现代化疾控体系相适应的运行保障机制，多措并举激发机构活力，吸引和留住人才。

2. 推进疾控体系的基础工程建设，充分保障疾病防控工作落到实处。

建设符合现代疾病预防控制需求的疫情监测预警系统、实验室检测系统和决策支持系统。建设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加强实验室仪器升级和生物安全防护能力建设，进一步强化疾控中心的功能定位，重点提升区级疾控中心疫情发现和现场处置能力，提升疾控中心实验室检验检测能力，具备核酸检测能力。加强新冠肺炎等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等重大疾病综合防治和职业病危害防治，通过多种方式降低大病、慢性病医疗费用。镇街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加强社区健康教育、传染病疫情报告、流行病学调查和

重点人群的健康监测管理等能力建设。持续推进疫苗冷链系统和各类接种单位规范化建设，提升疫苗流通和接种管理信息化水平。全面加强医疗废物及污水的无害化管理，医疗机构医疗废物处理达到全覆盖。在通过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评审验收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各类慢性病综合防控。

第二节 建立完善统一高效的应急指挥体系

1. **建立完善统一高效运行卫生应急指挥体系，着力提升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处理能力。**做好新冠肺炎等重大传染病疫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深化多部门联防联控应对处置工作体系，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决策议事制度。建立应急预案定期评估机制，实行卫生应急预案动态优化。健全常态化演练机制，开展多部门、多模式的卫生应急处置演练。进一步明确政府、部门和属地责任，发挥地方党委、政府的治理优势和专业部门的技术优势。规范发热门诊管理，理顺发热病人就诊流程，切实提升蓬江区公共卫生应急能力。

2. **协助全市卫生应急信息化建设，构建统一指挥体系。**协助做好上级部门牵头的“一图防疫”平台建设，整合应急值守、信息汇总、指挥协调、专家研判、视频会商和现场调度等功能，建设跨部门多元融合数据平台和高效协同、上下联动的统一指挥平台，提高对疫情的应急反应和医疗救援能力。

第三节 建立完善响应灵敏的监测预警体系

1. **建设多渠道监测预警体系。**完善新冠肺炎等传染病疫情

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报告网络和系统，规范疫情信息收集、报告、监测的流程和制度。整合疾控机构、医疗机构等监测预警系统，建立各类医疗机构与疾控机构之间的信息推送、会商分析和早期预警制度，提高疫情监测预警能力。完善新冠肺炎等传染病监测哨点布局，构建以哨点医院为核心的监测网络，在车站、学校、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场所建立监测哨点，提高早期监测的时效性、敏感性，优化不明原因疾病、聚集性病例、异常健康事件监测预警流程。建立健全以网络直报、舆情监测、医疗卫生人员报告、可疑病例讨论报告、科研发现报告、零售药店药物销售等信息为基础的多渠道智慧化监测预警机制。

2. 提高突发事件预警分析和风险评估能力。建立媒体监测与情报收集机制，及时发现具有潜在公共卫生意义的信息，并迅速评估、及时预警。“十四五”期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警信息响应率达到95%以上，鼠疫、人禽流感、新冠肺炎等突发急性传染病规范化处置率达95%以上。

3. 提高突发事件卫生应急现场处置能力。提升实验室对未知病原体、化学毒物的快速检测能力；区级实验室具备48小时内完成人感染禽流感、中东呼吸综合征、“非典”和鼠疫、新冠肺炎等重点病原体的检测；区相关机构具备核酸检测能力。

第四节 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救治体系

1. 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传染病等重大疫情救治体

系。建立以传染病定点救治医院为骨干，发热门诊、发热诊室为哨点的重大疫情医疗救治体系。实施重大疫情救治体系能力提升工程，加强传染病定点救治医院综合学科、感染病科和重症救治专科能力建设，提高危急重症救治能力。加强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的传染病救治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和重症监护建设。强化基层医疗机构规范化发热门诊（诊室）建设，规范预检分诊管理。健全医疗废弃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提升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能力。

2. 继续推动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和紧急医学救援队伍建设。

加强紧急医学救援能力建设。升级区级卫生应急救援队伍装备，标准装备 100% 配备到位。区突发急性传染病卫生应急队伍建设覆盖率达 100%，推进蓬江区紧急医学救援站点建设。建立常态化培训和演练制度，实现业务培训全覆盖。

3. 积极开展紧急医学救援知识和技能普及活动。到 2025 年，全面提高早期预防、及时发现、快速反应和有效处置能力，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和紧急医学救援能力达到省内先进水平。居民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治素养水平达 40% 以上。

第五节 创新医防协同机制

1. 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与医疗服务高效协同。完善医疗机构与疾控机构密切协作的工作机制，搭建科研协作、业务培训、病原生物检验鉴定、信息互通共享的业务支撑平台，依托医联体或医共体，构建“疾控—临床—科研”三位一体的工作模式，

形成上下贯通、医防融合的防病体系。

2. 强化基层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职责。明确医疗机构、镇(街)和村(社区)的公共卫生职责,完善监测、预警、报告、救治等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处置方案。建立医疗机构履行公共卫生职责清单制度,适当增加基层医疗机构公共卫生科室人员编制,将医疗机构履行公共卫生职责纳入医院等级评审指标体系和年度医疗机构绩效考核范畴。

3. 推进公共卫生和临床医疗队伍融合。完善疾控机构与医疗机构人员轮训机制,提高针对流行病、感染性疾病、呼吸与急危重症的诊治能力,促进临床素养和公共卫生素养双提升。鼓励临床医师晋升公共卫生医师职称,支持临床医师参与预防保健工作。遴选有关医疗机构作为疾控机构的临床基地,通过建立公共卫生机构、医疗机构之间人员柔性流动的互通机制,培养既是公共卫生专家,又是临床专家的跨界人才,推动防治一体化。

第六节 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

优化医用口罩、防护服、检测试剂、护目镜等关键医疗物资的产能保障和生产能力布局。坚持平战结合、采储结合的原则,完善卫生应急物资储备体系,特别是在新冠肺炎疫情环境下,根据实际情况科学调整医疗物资储备的品类、规模、结构。制定或完善蓬江区卫生应急物资储备目录,加强本区高发、多发的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突发急性传染病等突发事件卫生救

援常用物资储备。明确储备医疗物资应急投放的启动条件，引导企事业单位、家庭常态化储备适量应急医疗物资。建立有序高效的应急物资物流体系，确保重要应急物资合理调度、快速配送，关键时刻调得出、用得上。

第四章 提高健康全过程服务质量和水平

第一节 优化医疗资源配置和均衡布局

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推进公立医院基础建设，加强基层医疗服务建设，构建医疗卫生发展新格局。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诊治能力。强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基层医疗机构应急能力建设。推进区、镇（街道）一体化管理，加强镇（街道）卫生院标准化建设。做好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基建配置、科室设置、设备配置、人员配置等工作，保障持续发展能力。全面推进升级建设项目，改善重大疫情救治服务能力。十四五期内共谋划实施重点医疗卫生项目4个，概算投资8.84亿元，包括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升级改造项目、荷塘镇卫生院升级改造工程、蓬江区人民医院棠下院区建设项目、蓬江区人民医院杜阮院区建设项目。

第二节 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强化对医院的人才和技术支持，推动我区医院与省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高水平医院远程医疗服务对接，提高疑难复杂危重疾病诊疗服务能力。支持发展高水平的医学检验、病理诊断、医学影像、消毒供应、血液净化、安宁疗护等第三方专业机构。加强医院临床专科和管理能力建设，根据居民诊疗需求、外转诊等情况加强薄弱专科建设。发展急诊、妇产科、儿科、重症医学科、中医科、精神科、老年医学科、康复医学

科、感染性疾病科等学科，提升肿瘤、心脑血管疾病、感染性疾病等重大疾病诊疗能力，推动建立相关专病中心。针对重点人群多元化健康需求，加强综合性医院中医、妇女保健、儿童保健专科建设。

第三节 巩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

按照“一街道一中心、一镇一院、一村一站”原则，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布局，人口较多、服务半径较大的地区可适当增设，人口较少、条件不足的村可依赖周边发展较好的村进行资源整合，形成一站辐射多村的布局。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益一类财政保障，公益二类绩效管理”，不断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人员的绩效考核机制。提高区级医疗服务能力和镇（街）基层首诊能力，加快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强化常见病多发病诊治、常规手术、传染病筛查、公共卫生服务和健康管理能力。建立慢性病中医药监测与信息管理制度，推动建立融入中医药内容的社区健康管理模式，开展高危人群中医药健康干预，提升基层中医药健康管理水平。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规范化建设。有效建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防融合机制，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做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推动家庭医生服务提质增效，提升社区医院业务水平。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使用与管理机制，衔接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服务，形成医防同向激励机制。探索联合上级医疗机构设立慢性病门诊，开展常见慢性病患者治疗以及冠心病、脑卒中等疾病的社

区预防、健康教育和康复。着力构建“机制活、队伍稳、医疗强、公卫实、医防融、服务优”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新体系。

第四节 改善优化医疗卫生服务

完善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严格落实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持续推动各级医院全面落实改善医疗服务行动，包括完善远程医疗制度、推动结果互认制度、持续加强麻醉医疗服务、推广多学科诊疗服务等措施。规范诊疗行为，推进全面实施临床路径管理，健全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监管，严控院内感染。进一步优化就诊环境，推进预约诊疗服务，推行日间手术，提供医疗救治绿色通道和一体化综合救治服务。建立胸痛、创伤、卒中、危重孕产妇、危重儿童和新生儿等重大急性病救治中心。推动医务社会工作建设，加快培养医务社工专业队伍，缓解医务人员压力，促进医患合作。健全化解医疗纠纷的长效机制，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第五章 全方位干预主要健康问题

第一节 推进健康蓬江行动

在健康蓬江行动推进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突出蓬江特色，从四个层面推进。针对影响健康的行为与生活方式、环境等因素，实施健康知识普及、合理膳食、全民健身、控烟、心理、环境 6 项健康促进行动；针对妇幼、中小學生、劳动者、老年人等重点人群特点，实施 4 项健康促进行动；针对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四类重大慢性病以及传染病和地方病的预防控制，实施 5 项防治（防控）行动；围绕提升健康江门服务内涵，实施塑造健康江门、中医药健康促进、智慧健康 3 项行动。

第二节 加强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

1. 健全健康教育体系。强化宣传促教育，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传播健康素养核心信息。在主要媒体设有健康教育栏目。制作健康教育公益广告，在新闻媒体上播放和刊登。利用电子屏幕、宣传栏、展板和电视终端等形式，在人群集中的重要公共场所开展有针对性的健康教育宣传活动，提高居民的健康水平。在城市社区和农村，发放健康教育宣传资料。在社区、村居、机关企业、医院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完善以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为基础，以学校、机关、社区、企事业单位健康教育职能部门为延伸的健康促进与教育网络。将健康传播和健康教育课程纳入卫生系列专业技术人员

继续教育必修课项目。积极建设健康科普基地或健康体验馆，推广参与式、体验式教学模式。举办健康知识竞赛、健康演讲比赛、健康技能比拼、健康家庭评选等特色活动。支持将各类基本健康知识与技能纳入幼儿教育和中小学健康教育课的教学大纲。

2. 开展健康知识科普。构建健康科普知识发布、传播和监管机制，建立完善区级健康科普专家库。充分评估健康科普需求，掌握健康素养影响因素，制定实施精准干预策略。依托医疗卫生机构，举办各类健康传播、健康促进与教育能力培训班，全面提升健康科普专业人员、医务人员、志愿者的健康科普服务能力。推动医疗机构开展线上线下特色健康科普。加快普及疾病预防、紧急救援、及时就医、合理用药、应急避险等维护健康的知识和技能，提高居民健康素养和自我健康管理能力。大力培养复合型健康科普专兼职人才，建立鼓励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开展健康促进与教育的激励约束机制。总结推广具有蓬江特色健康科普项目。开展聚焦青少年、农民、产业工人、老年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等五大重点人群健康科普教育科学素质提升，组织实施健康素养进党校、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行动，针对不同群体的主要健康问题，普及相应的健康知识与技能。畅通监督渠道，主动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认真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逐步提升蓬江区居民

健康素养水平,到2025年蓬江区成人健康素养水平达到37.8%。

第三节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1. **丰富爱国卫生运动内涵和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根据蓬江区自身经济发展水平、文化特点等,大力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有针对性采取措施,组织开展城乡“除害防病”活动,积极预防各类传染病、病媒生物传播疾病的发生和流行;不断改善群众的生活、工作和学习环境,加快推进卫生创建工作,带动城乡人居环境质量的整体提升。继续推进无烟环境建设,持续巩固无烟单位建设成果,加强戒烟干预工作,降低全区成人烟草流行率。着力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下沉,筑牢健康蓬江建设的微观基础。

2. **推进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组织落实“三个一”环境卫生整治制度,推动实施以环境治理为主的病媒生物综合预防控制策略。引导基层单位全面提升公共卫生环境设施建设和管理水平,营造干净整洁舒适的宜居环境。完善长效化动态管理机制,探索建立定期抽查制度。加强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持续推进卫生整洁行动,完善卫生基础设施。

3. **稳步推进卫生创建。**打造良好生活环境,创建卫生基础设施较为完善、卫生管理水平较高、群众卫生习惯较好的卫生街、社区,促进人民健康协调发展。利用创新手段开展卫生城镇复审工作,采取评比、表彰等措施鼓励各村积极主动创建省、市卫生村。

4. 全面开展健康村镇和健康细胞建设。全力推动将健康理念融入所有政策，把健康理念融入城乡规划、建设、治理的全过程。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健康蓬江建设需要，持续推进创建省级健康企业试点工作；蓬江区每年创建不少于5个健康细胞；1个健康镇街试点、1个健康村试点、100个健康家庭试点。坚持政府组织、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原则，倡导社区、村庄、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参与健康城市、健康村镇建设活动，动员全社会共同创建全新的健康环境、健康社会、健康家庭和个体。

第四节 强化食品安全和营养健康

完善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工作体系，推动监测机构整体能力的协调发展。完善区镇二级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网络，并逐步向乡村延伸。强化监测机构实验室检测能力，逐步拓展监测项目。加强食源性疾病预防，完善食源性疾病预防网络。开展营养健康状况监测，针对孕产妇、新生儿、学生、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开展营养干预行动。到2025年，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网络实现街道乡镇全覆盖。

第五节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建设全民健身设施，加大公共体育场馆建设力度，补齐公共体育场馆短板。加强健身步道、骑行道、登山步道、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社会足球场地、田径场、户外运动营地及公共服务设施等场地设施建设。加大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免费低

收费开放力度，努力构建 15 分钟健身圈。普及科学健身知识和健身方法，推动全民健身生活化。健全完善运动健身休闲网络，鼓励举办各类全民健身运动会、体育比赛活动。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和体育技能普及提高工程。探索“体医融合”，形成设立科学健身与运动处方门诊和建立完善运动处方库等新模式，医师负责医疗检查和运动处方，健身教练负责具体的运动指导，充分发挥全民科学健身在健康促进、慢性病防治和康复等方面的积极作用。部门联动，统筹协调整合社区卫生服务、区国民体质监测中心指导站等各方资源，使群众获得针对性健康处方和运动建议。

第六节 加强重点疾病防治

1. 加强心理健康服务。持续推进精神卫生防治体系建设，“十四五”期内强化基层精防队伍及服务能力，完善精神卫生专业机构的防治和社区康复功能，开展精神疾病社区康复和心理健康咨询服务。普及心理健康知识，提高心理健康素养，培养心理健康行为，预防心理问题发生。全方位、多渠道发现精神障碍患者，推进严重精神障碍救治救助，逐步提高精神障碍患者医疗保障水平。加强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完善精神卫生康复护理体系。进一步完善精神障碍患者防治管理和康复服务机制，强化常见精神障碍防治，积极开展心理健康促进工作和精神卫生宣传教育。开展人群心理健康监测，加强心理健康相关科学研究，持续改进心理健康教育和促进策略。到 2025 年，

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分别提升到 25%，失眠障碍、抑郁症和焦虑障碍患病率上升趋势减缓。蓬江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管理各项指标达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 90%，有效防止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2. 加强慢性病综合防控。加快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在通过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评审验收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各类慢性病综合防控。实施慢性病监测及综合干预，扩大早诊早治覆盖面，强化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完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综合医院和专科医院、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三位一体”的重大疾病防控机制。实施脑卒中、心血管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筛查干预，基本实现高血压、糖尿病高危人群健康干预全覆盖，逐步实现重点人群口腔疾病综合干预。加强学生近视、肥胖等常见病防治。到 2025 年，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等重大慢性病发病率上升趋势得到遏制。

3. 加强重大传染病防治。严防新冠肺炎、登革热等疫情，密切关注寨卡病毒病、中东呼吸综合征等疫情发展，动态开展评估，严防输入风险。继续加强蚊媒监测和控制工作，防止输入后在本地传播扩散；持续抓好诺如病毒感染、手足口病等传染病防控工作。强化重点人群麻疹、风疹、流行性腮腺炎等疫苗可预防疾病监测与防控。完善联防联控机制，将重大疾病防控等公共卫生安全工作纳入各地公共安全体系总体部署，建立

政府主导、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公共卫生安全体制。

4. 重点寄生虫病与地方病防控。进一步加大寄生虫病综合防控工作力度，加强土源性线虫病、包虫病、食源性寄生虫病、慢性丝虫病等重点寄生虫病的防治与监测，认真落实各项措施，有效控制疫情，切实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严格执行疟疾病例“1-3-7”管理模式，加强临床医生疟疾诊治能力培训，及早发现和规范治疗疟疾病例。加强有境外居留史的发热病人疟疾监测，及时有效处置疫点，确保持续维持全区本地疟疾消除状态。在血吸虫病流行区坚持以控制传染源、加强监测防止疫情输入和复燃为主的防治策略，强化综合治理，确保持续维持血吸虫病消除状态。继续落实食盐加碘策略，加强食用加碘盐预防碘缺乏病知识宣传，保障合格碘盐和未加碘盐市场供不同需要人群选择。定期开展各类人群碘营养水平监测和碘缺乏病消除效果评价。定期开展饮水型氟中毒病情监测和控制效果评价。

5. 加强免疫规划服务。加强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单位建设，进一步规范儿童预防接种门诊建设，每个街道（镇）至少设置1个儿童预防接种门诊，承担区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指定区域内适龄儿童的免疫规划疫苗和群众需要的非免疫规划疫苗的预防接种工作，在儿童预防接种门诊达到标准化建设要求并运转良好的基础上积极创建儿童预防接种示范门诊。设有产科的医疗机构应设置新生儿预防接种室，按照“谁接生、谁接种”的原

则，承担在该医疗机构内出生的新生儿首针乙肝疫苗、卡介苗接种工作，并根据需要提供新生儿非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服务。规范开展接种单位指定工作，鼓励符合条件的社会办医疗机构接受指定主动承担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强化人员日常培训和资质管理，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的业务素质。严格落实预防接种工作六个“规范”，认真执行“三查七对”制度，提高预防接种人员规范化服务能力。加强疫苗管理，运输管理规范。做好疫苗出入库登记，保障疫苗储存、运输和使用各个环节的冷链运转，保证疫苗质量，建立真实、完整的购进、接收、分发、供应等记录，实现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全过程管理，及时有效防范化解预防接种风险隐患，安全提供预防接种服务，牢牢守住安全底线。实时跟踪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信息，对报告信息实行日审核、定期分析报告制度。针对发现的重大不良事件或疫苗安全性相关问题，妥善做好处置工作。不断规范疫苗预约接种服务。

第七节 加强伤害预防和干预

实施儿童和老年人伤害预防和综合干预行动计划，加强儿童玩具和日常用品安全标准落实情况监管，减少儿童和老年人意外伤害的发生。开展学生意外伤害事故预防和处置、社会实践、防溺水等方面安全教育，加强重点场所的防护设施建设，预防和减少意外伤害。

第六章 保障人民生命全周期健康

第一节 做好生育政策配套衔接

落实生育配套政策，推动实现适度生育水平，保障生育对象依法享有的各项福利待遇。加强新型人口文化和生育文化的建设。完善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和扶助政策，落实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就医优先便利服务，逐步构建计划生育家庭社会关怀长效机制。完善公共场所和用人单位的母婴设施建设，保障母婴权益。

第二节 推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规范发展

着力推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规范发展，坚持家庭为主、托育补充，政策引导、普惠优先，安全健康、科学规范，属地管理、分类指导的基本原则，积极发挥政府的引导作用，健全和规范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登记和备案制度，到 2022 年底前，婴幼儿照护服务的政策体系初步建立，蓬江区至少建成 1-2 家符合实际、具有示范效应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社区托育服务点）。到“十四五”期末，全区基本形成多元化、多样化、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婴幼儿照护服务水平明显提升，群众的婴幼儿照护服务需求得到进一步满足。

第三节 促进妇女儿童健康

1. 完善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妇幼保健机构为主体，综合医疗机构、妇女儿童专科医院及相关科研教学机构为支撑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推进妇幼保健机构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与发展。强化孕产保健，推进优生优育全程服务，搭建多部门信息互联共享平台，构建涵盖婚前、孕前、孕期、新生儿各阶段的疾病筛查、监测和防治网络，扩大新生儿疾病筛查病种，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完善孕产妇和新生儿危重症救治中心，规范孕产期医疗保健服务，健全危重孕产妇转诊网络，提升孕产妇和新生儿危急重症救治能力，保障母婴安全。到 2025 年，婴儿死亡率控制在 3‰ 以内，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降至 8‰ 以内，孕产妇死亡率降至 10/10 万。儿童健康管理率 90%，新生儿、孕妇产后访视率达到 91% 以上。

2. 不断扩大孕产妇健康服务的公共卫生项目覆盖范围，重点推进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综合服务，推进城乡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地中海贫血综合防控。到 2025 年，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0/10 万以内，有效控制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不断提高妇女常见病筛查率和早诊早治率。加强儿童保健服务工作，实施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项目。促进 0-6 岁儿童出生缺陷筛查与诊治、生长发育评估与指导、免疫接种、常见疾病防治、健康安全保护、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等基本保健服务。

第四节 加强职业健康保护

落实用人单位主体责任。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要严格落实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和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所在的区、镇两级政府要加

强监督检查。产生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应加强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日常监测、定期检测与评价。对劳动者进行职业卫生培训，使劳动者能够正确使用、维护职业病防护设备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用人单位要严格落实职业健康监护制度，依法组织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检查，配合开展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等工作。加强重点职业病监测。

第五节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1. 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加快推进公办机构医养服务融合发展。加强社区医养工作。通过开展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工程，依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养老机构，改扩建一批医养结合服务设施，重点为社区失能老年人提供集中或者居家的健康养老服务。鼓励养老机构增设卫生所（室）、医务室、护理站，有条件的基层卫生机构可设置康护、护理、安宁疗护病床和养老床位，鼓励医疗机构承担更多的医养结合工作。在市第二人民医院、棠下镇卫生院、荷塘镇卫生院、杜阮镇卫生院及潮连医院 5 个医疗机构大力开展医养结合工作，实现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资源的有序共享。提高医养结合服务质量。养老机构和医疗卫生机构签约合作，由签约医疗卫生机构为入住养老机构的老年人提供上门巡诊、急救、诊疗服务。加强医养结合信息化支持。利用现有的健康和养老信息资源，通过开展智慧健康养老服务，形成智慧健康养老服务网络，提升健康养老服务的效率和水平。

2. 持续发展老年健康服务。加强老年健康宣传教育，引导

老年人加强自我健康管理，鼓励社会参与老年健康服务，开展老年健康指导和综合干预。全面推进医疗和养老服务融合发展，按照方便就近、互惠互利的原则，鼓励医疗卫生机构与周边的养老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签约合作。发挥市第二人民医院老年病科的专科优势，发展老年病科、养老康复等服务项目，做好老年人健康服务管理。医疗机构为居家老年人提供挂号、就医等便利服务的绿色通道，养老机构能够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服务的能力提升。

第六节 提升残疾人健康服务质量和覆盖面

开展全人群、全生命周期残疾预防，建立健全儿童残疾报告制度。理顺康复医疗价格机制，做好重度残疾人就医费用结算服务，加强残疾人医疗救助。规范综合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康复专业科室设置，推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优先为残疾人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等签约服务。完善医疗机构无障碍设施。建立 0 到 6 岁残疾儿童康复个案管理系统。制定成年残疾人康复补贴政策。发展医、养、康三位一体的残疾人养护照料服务。

第七章 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第一节 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

强化大卫生意识，逐步探索建立区域协同医疗发展模式，通过各级医疗机构在医疗技术、人才培养及学科建设等各个方面深度的相互协作，探索上下联动、分工协作的有效机制，通过签订长期协作协议、托管、组建医疗联合体或医疗集团等形式，将城市优质医疗资源向农村基层倾斜，建立分级诊疗体系，提高区域医疗服务水平。推进市第二人民医院与市中心医院组建紧密型医联体试点工作，建立利益共享和责任分担机制，实现资源共建共享、技术同标同质和服务优质高效；发挥市第二人民医院老年病科、骨科、5A级计免门诊等传统专科的优势，进一步发展普外、儿科、口腔、康复、体检科，进一步提升医疗质量及服务水平。推进上级三甲医院与棠下镇卫生院、荷塘镇卫生院、杜阮镇卫生院、潮连医院医疗联盟建设，按照二级医院建设标准，重点发展基层医疗机构的内科、外科、妇产科及康复科等特色科室。构建以医联体牵头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为核心，棠下镇卫生院、荷塘镇卫生院、杜阮镇卫生院、潮连医院为支撑的医疗服务体系，推进基层医疗机构的科学化、规范化、现代化管理。逐渐形成较为完善的医联体政策体系，将紧密型医联体建设成服务共同体、利益共同体、责任共同体，为患者提供连续服务，减轻患者医药费用负担。“十四五”期间，区医联体建设将从“结构整合”迈向“服务整合”，在居

民患者感受最深的服务流程和服务模式等核心区域推进整合。提高基层医疗机构首诊比例及救治服务能力，危重患者及时转诊至上级医院，利用上级医院的高精尖技术为患者诊治，提高医疗服务效率。全区医联体功能形态更加健全完善，运行管理更加优质高效，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分级诊疗便捷有序，健康管理精准实施，财政保障和医保支付可持续，群众医药费用负担得到合理控制，群众健康服务获得感明显增强。

第二节 深化公立医院改革

进一步健全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绩效考核机制，推进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深入开展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示范和绩效评价工作；建立和完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加强对公立医院医疗服务价格、成本、费用、收入分配及改革运行情况的监测；深化薪酬制度和编制管理改革，全面推开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医疗卫生机构保障和激励相结合的运行机制，统筹盘活医疗卫生领域编制资源；落实政府对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公立医院基础建设和设备购置等投入政策，切实从规模扩张的粗放型发展转向质量效益提升的集约式发展。鼓励公立医院以品牌、技术、人员、管理等与民营医疗机构合作办医或开展技术合作，形成公立医疗机构与社会办医疗机构优势互补、良性竞争、分工协作、健康发展的新格局。

第三节 完善医疗保障体系

完善医疗保障，健全医疗救助机制。实施基本医疗保险付

费方式改革方案，启动医疗保险城乡一体化建设，逐步提高医疗保险筹资水平。健全全民医保体系，健全重特大疾病保障机制。全面开展基本医疗保险付费总额控制，门诊统筹实行按人头付费，住院和门诊特定病种保障推行按病种付费、按项目付费等复合付费方式。全面推进基本医疗费用即时结算。稳步提高医保待遇水平。完善城镇医疗救助和农村医疗救助等制度，充分发挥政府托底保障作用。着力保障参保人员基本医疗需求，促进医疗卫生资源合理利用，筑牢保障底线。

第四节 加强药品供应保障

加强药品供应保障。联合医疗保障部门共同探索建立全区统一的药品采购目录，根据蓬江区疾病谱和用药特点，突出国家基本药物的主导地位，充分考虑现阶段蓬江区实际和保障能力，以诊疗规范、临床诊疗指南和专家共识为依据，中西药并重，规范统一全区公立医疗机构用药的品种、剂型、规格，减少群众往返医院开药次数，为患者减轻就医负担，切实增强群众安全感、幸福感。促进科学合理用药。实施合理用药监测，定期公布监测情况，推动医疗机构优化和规范用药结构。加强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放射性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等特殊管理药品的管理，做好抗菌药物、抗肿瘤药物、重点监控药物的监测工作。

第五节 强化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

1. 健全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建立专业高效、统一

规范、文明公正的卫生健康执法监督队伍，完善卫生健康执法机制，实现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法治化、规范化、常态化、信息化，为建设卫生强区、打造健康蓬江提供有力支撑。重点加强医疗卫生监督管理，开展蓬江区医疗机构依法执业、医疗机构违法违规行为排查整治，认真落实医疗机构不良执业行为记分管理和违法违规执业医疗机构“黑名单”管理制度，及时公示违法违规行为，督促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规范执业，营造更加健康有序的医疗环境。

2. 加强监督执法能力建设。创新卫监执法方式，利用卫生监督信息平台，实现对执法人员、执法行为、管理相对人、经营（执业）行为等的全程信息化、动态化、智慧化监管。巩固国家卫生监督系统“双随机一公开”抽检工作。提前部署双随机工作，加强日常巡查覆盖面，做好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传染病防治监督、涉水和消毒产品监管工作。加大信息公示力度，发挥信息公开对社会监督的引导作用。

3. 深入推进“以案促管”工作。把以案促管工作的重心转向数量与质量并举，大力提升监督执法质量，提升执法办案水平，配合省、市卫生健康部门开展案卷评查、以案说法、优秀案例评比等，切实提升蓬江区卫生监督执法硬实力。

第八章 推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建设优质高效中医药服务体系

1. 建立完善融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服务体系，提供覆盖全民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中医药服务。明确区级承担中医药管理职能的机构，合理配置人员力量。推进智慧中医服务，深入发展“互联网+中医药”“人工智能+中医服务”，推广移动医疗、智慧医疗、智慧中药房等服务。切实加强医疗联合体中医药工作，有效建立起以健康为中心、防治结合的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整合型中医药服务新体系，为群众提供基本医疗、预防保健、养生康复等一体化中医药服务。

2. 充分发挥中医药防病治病的独特优势和作用，推进“治未病”健康工程，推进蓬江区治未病联盟建设，优化推广中医“治未病”方案，将更多中医药“治未病”技术纳入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范畴。支持镇（街道）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中医康复室。坚持中西医并重，进一步加强综合医院、专科医院中医科室建设，建立中西医会诊制度，将中医纳入多学科会诊体系。支持社会办中医，加快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能力建设。发挥中医药在疫病防治中的独特优势，提升中医医院防治重大突发传染病能力。

第二节 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1. 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实施“361 中医药人才培养

工程”，强化梯队建设，培养高水平中医药人才队伍。实施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重视中医药经典医籍研读及挖掘，不断弘扬当代岭南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思想和临床诊疗经验，挖掘地方特色的民间诊疗技术和方药，将更多成本合理、疗效确切的中医药服务项目按规定纳入基本医保支付范围。加强岭南名老中医专家和学术流派传承工作室建设；建设一批传承工作室，培育中医药领军人物和“名中医”“名专科”。

2. 弘扬岭南中医药文化。推进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支持推广本地名中医首创的余氏针刺三法、岭南蜂疗等本地中医非遗项目。支持中医药与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推进中医药文化普及，开展基层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形成对公众健康生活方式的普遍指导。

第三节 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强化基层中医药健康服务能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综合服务区使用面积原则上不低于80平方米，加强基础设施和中医设备建设。按照省要求提高医保对针灸、治疗性推拿等中医非药物疗法服务项目报销比例，加大对中医药服务人次、中医药住院床日、中药饮片处方的补助力度。加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培训力度，推进家庭医生中医签约服务，力争中医诊疗人次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量的30%以上。到2025年，本区内中医药在治未病中的主导作用、在重大疾病治疗中的协同作用、在疾病康复中的核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第九章 大力发展健康产业

第一节 优化多元办医格局

充分利用“侨乡”特色和粤港澳大湾区的优势，优化政策环境，优先支持优质社会资本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鼓励海外华侨及港澳同胞投资医疗卫生事业，设立儿科、精神科、康复、老年护理等资源稀缺的非公立医疗机构。对社会资本举办的非营利性民营医院在医保定点、人才引进、职称评定、科研立项和政府购买服务等方面实行与公立医院一致的政策。破除社会办医的不合理限制和隐形壁垒。推进医师多点执业。鼓励和支持有实力的中医诊所和门诊部（中医馆、国医堂）等机构做大做强。深化与港澳在医疗领域的合作，鼓励举办面向港澳消费者的社会办中医医疗机构。鼓励有实力的社会办医机构开展高端医疗健康服务和建设临床研究中心。鼓励政府和医疗保险机构购买非公立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卫生服务。引导公立医院与社会养老机构合作举办新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形成高效医养结合服务体系。探索公立医疗机构带领江门白石正骨医院为代表的民营医疗机构携手共进新模式，构建多元化医疗新格局。

第二节 深入推进医养融合发展

以满足老年人健康养老需求为目标，基本健全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康护养相结合的健康养老服务体系。增加医养结合服务供给，合理规划、建设和改造医养结合机构，鼓励社会

力量举办医养结合机构，将医养结合机构内设的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范围。促进医疗资源与养老资源深度融合，推动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健康养老服务，鼓励养老机构与周边的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多种形式的签约合作。发挥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作用。增强中医医养结合品牌影响力。推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老年病科（区）医养结合项目发展。实施医养结合机构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实现全区医疗机构医养结合全覆盖。

第三节 加快商业健康保险发展

大力发展与基本医疗保险有机衔接的商业健康保险。积极推进补充医疗保险，鼓励企业和个人通过参加商业保险、职工医疗互助互济等多种形式，充分发挥商业健康保险在满足多样化健康保障需求方面的作用。鼓励商业保险机构与医疗、体检、护理等机构合作，开展健康管理服务，加强健康风险评估和干预。到2025年，现代商业健康服务业进一步发展，商业健康保险赔付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重显著提高。

第四节 推进医药产业发展

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扩大健康服务供给，创新服务模式。鼓励引进国内外健康服务机构，打造地方健康服务业品牌，大力发展体检、心理咨询、母婴照料、健康咨询、家庭医生等健康服务形式，提供人性化的健康服务。健全医药技术创新支持体系，推动医药创新和创新升级。加快医药、医疗器械企业转

型升级，提高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医药、医疗器械的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高端医药、医疗器械高新技术企业。

第十章 完善健康优先发展制度保障

第一节 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1. **加强高水平人才和团队建设。**引进高层次卫生人才，可不受专业技术岗位总量、岗位等级、结构比例限制，按规定享受落户、子女教育等政策。“十四五”期间，计划引进和培养副高及以上职称 37 人以上，引进硕士研究生 29 人以上。培育一批市级医学领军人才、杰出青年医学人才以及市级名医、名中医。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项招聘，引进医、药、护、技各类技术人员，合理设置招聘条件，优化招聘方式，创新管理模式，大力引导人才向基层流动。“十四五”期内计划招聘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180 人。大力引进一批具有较高学历和执业医师资格、能够胜任全科医生岗位的技术人员，引导和鼓励优秀医疗卫生人才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从事全科医疗工作。提升基层卫生人才培养质量。实施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加强以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培养，加大全科医生培养力度，持续开展全科医生转岗及规范化培训，为基层医疗单位提供实用型人才，争取到 2025 年实现每万人有 4 名合格的全科医生目标。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儿科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乡村医生队伍稳定发展。加快落实镇村医疗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鼓励乡镇卫生院招聘在村卫生站工作的执业（助理）医师。

2. **强化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强化卫生疾控专业技术人才主干力量，区疾控中心专业技术人员占比不低于岗位总额的

85%。提高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人才整体素质，健全首席卫生监督员制度，加强卫生健康监督执法人员执法资格管理，定期开展培训和考核。强化对综合医院临床医学人才的传染病防控和公共卫生应急知识培训。有计划、有重点地扶植培养一批高水平中医药防疫专业人才。夯实基层公共卫生人才基础保障，增加基层公共卫生机构人员编制，优化力量配备。加大高层次公共卫生人才引进培养力度，推动公共卫生相关领域人才综合开发利用，支持科技研发人才开展协同攻关，促进公共卫生人才国际交流合作，深化院校公共卫生人才培养改革创新，积极推动高校和公共卫生机构、医疗单位联合建设一批公共卫生人才培养基地。将公共卫生事业单位人员经费纳入当地财政保障，提高公共卫生人才福利待遇。

3. 完善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保障。“十四五”期内，加强本土人才进修培养。借助医联体的人才技术帮扶，鼓励上级医院派遣专家、技术骨干到基层医疗机构门诊坐诊、带教查房、手术指导、开展业务培训，基层医疗机构选派专业技术人员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培养一支医德高尚、技术精湛的卫生人才队伍。加强蓬江区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建设。规范并加快药师和中医药服务、卫生应急、卫生信息化复合人才队伍建设。

4. 创新人才使用评价考核激励机制。加强健康领域高层次人才发展规划，落实医疗卫生机构用人自主权。深化健康领域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建立完善的人事薪酬制度，健全优秀人才

奖励机制，完善高层次、高技能人才特殊津贴制度。完善人才奖励制度，通过择优方式对“专家工作室”建设进行扶持。重视名医培育工作。定期开展蓬江区“中青年专家暨拔尖人才”评选等人才奖项评选表彰活动。积极引进新医药产业人才来我市创业、就业。深化基层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改革，健全符合全科医生岗位特点的人才评价机制。探索高层次人才、急需紧缺人才职称直接认定办法。

第二节 坚持创新驱动卫生健康科技发展战略

1. 全面加强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和管理。牢固树立底线思维，立足国家战略需求，聚焦生物安全风险防控与医学科研诚信建设方面问题，全面加强卫生健康科技管理。聚焦医学人才培养与卫生健康科技创新的短板与问题，科学谋划，精准发力，全面增强科技创新对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能力。

2. 推动卫生健康科技研究成果有效转化利用。以满足人民健康需要和解决阻碍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关键问题为导向，建立符合卫生健康行业特点和市场经济规律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完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政策环境，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统筹推进现有科技资源的整合和共建共享机制建设，切实推动健康产业发展。

第三节 深入推进数字健康服务

1. 加快完善区公立医疗机构接入江门市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建设工作。做好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信息系统上线实施根据江门

市医疗数据和检查检验结果共享有关要求，实现医疗机构之间、区域之间信息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应用。蓬江区配合建设面向各医疗机构的江门市区域医疗电子认证（CA）体系。配合建设区域卫生 BI 大数据分析平台。以江门市区域卫生信息平台数据为基础，深入挖掘，对区域平台数据进行采集、汇总和加工处理利用，实现数据利用最大化、信息共享通用化、管理程序规范化、患者服务人性化、领导决策科学化。配合建设江门市 AI 辅助诊断影像数据中心。将各医院影像数据进行云端存储管理，为各医院提供一个网络化、远程化、全方位的云服务，助力院间互联互通，实现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和医疗资源共享。实现医疗影像数据存储服务、医生影像调阅、诊治辅助、教学培训等综合应用。

2. 发展数字医疗和智慧公卫。建设居民电子健康码，逐步实现居民一码（卡）就医、支付。二级以上公立医院普遍开展分时段预约诊疗、智能导医分诊、候诊提醒、移动支付、检验检查结果查询等线上服务，构建覆盖诊前、诊中、诊后，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模式。配合建设贯通市、区、镇三级医疗卫生机构的远程医疗服务体系，使用省统一的远程医疗系统平台，开展远程会诊、影像、手术指导、教育等服务。依托信息系统，建立联通上、下级医疗机构的双向转诊通道。加强公共卫生机构与医院的信息共享、业务协同能力。利用互联网手段，向居民提供传染病流行预警、传染病防控知识和营养健康等信息。

充分利用居民电子健康档案、流行病学因素、环境因素等数据，开展大数据分析和挖掘，加强对各种传染病、慢性病、肿瘤、心脑血管等疾病的智能监测和精准预测。

3. 加强行业信息化体系建设，保障信息安全。加强医疗网络信息化建设，做好信息化安全重点技术、关键环节的精细化、标准化管理。开展蓬江区卫生健康系统网络与信息安全防护自查整改专项行动，落实网络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做好政务数据共享和开放工作的安全防护保障。

第四节 促进卫生健康领域交流合作

推进健康湾区建设。支持港澳资医疗机构参与蓬江区医疗服务建设，鼓励以特色专科为纽带组建专科联盟和远程医疗协作网，对基层卫生人才进行联合培训，促进资源共享。扩展蓬江区与港澳现场流行病学、职业卫生、慢性病（结核病、性病防治）骨干等培训项目交流。鼓励港澳医务人员到蓬江区开展执业活动。鼓励和支持港澳服务提供者在蓬江区设立养老服务机构。积极引进港澳专业医学人才、先进医疗技术、成熟管理经验和优秀经营模式。支持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和自贸区内大力发展生物医药外包业务。

第五节 加强卫生健康法制建设

增强法治思维和能力，医疗卫生事业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完善法治建设工作制度，建立健全依法决策制度，建立合法性审核制度，建立

依法管理（依法执业）情况定期自查制度，建立案件评析制度；逐步建立健全法治工作部门，医疗卫生事业单位应当明确负责法治工作的部门，并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建立事前预防、事中处置、事后补救的工作模式；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结合实际工作需要，选择适宜的法律顾问组织形式、工作模式和管理方式。

第六节 加强健康生态建设

加强党建引领。加强党员干部的自身修养。大力推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大培训、大研讨常态化，努力做到知信行合一，学思用贯通，确保学出坚定信念，学出使命担当。一方面加强汇聚卫健事业的典型力量，坚持用身边人感染带动身边干部队伍，激发工作热情，凝聚工作力量。另一方面以党支部为主体，根据党员干部年龄结构，人员特点等，聚焦中心工作，积极采取多种“小快活”的方式，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着力提升思想政治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推进组织生活规范进行。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对标机关事业单位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要点，结合各支部工作实际，统筹推进“四有”工程建设。狠抓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生活会落实，特别要在提升质效上下功夫，促进“十四五”规划有效推行。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以责任制为抓手，进一步压紧压实管党治党责任，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建立起知责明责履责的工作格局。聚焦关键少数，发挥好各级

党组织书记的头雁作用。聚焦关键岗位、关键关节、关键时间节点，发挥制度的刚性作用。

加强文化建设。加强卫健领域文化建设，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坚定文化自信，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中医药文化为核心，结合五邑本土文化，深入挖掘其中蕴含的思政元素，推动中医药文化传承创新发展。实施中医药文化传播行动，使中医药成为群众促进健康的文化自觉。推动文化与健康养生旅游融合发展。利用侨乡优势，创新推进中医药文化国际传播，加强对外中医药文化交流和多层次文明对话，不断提升中医药文化影响力。

加强新闻宣传。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网站、微博、微信等新闻媒体，广泛宣传实施卫生健康事业“十四五”规划的动态、成效和经验，以有效方式引导群众了解和掌握必备养生和健康知识，推动个人践行健康养生生活方式，牢固树立“每个人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积极搭建宣传平台，与主流媒体深化合作，深入报道区推进卫生健康事业“十四五”规划实施的新思路、新举措、新经验，努力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充分发挥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在“十四五”规划实施中的重要作用，完善培养培训、服务标准、绩效考核等制度，鼓励引导广大医务人员践行“大卫生、大健康”理念，做好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

第十一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充分认识卫生健康事业“十四五”规划对全区卫生健康事业长期发展的重要意义，坚持以保障人民健康为中心，紧扣“三医联动”，加强整体设计，创新医疗、规范医药、健全医保，增强规划实施推进的系统性、协同性和可操作性，着力解决群众看病就医热点、难点问题，切实让人民群众更多更公平地分享改革发展成果。

第二节 加强监测评估

健全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完善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各级政府率先全面推进健康江门建设的高度，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将卫生健康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列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细化目标，做好相关任务的实施工作。建立健全监测评价机制，在市委、市政府及市卫生健康局的统一领导下，区卫生健康局负责牵头制定规划任务部门分工方案和监测评估方案，并对规划实施进度和效果进行年度监测和中期、末期评估，监督重大项目的执行情况，及时发现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并研究解决对策。定期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的检查督导，确保规划的顺利实施。

- 附件：1. 蓬江区卫生与健康事业“十四五”规划重点建设项目
2. 蓬江区域医疗机构布局图
3. 江门市蓬江区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工作清单

附件 1

蓬江区卫生与健康事业“十四五”规划重点建设项目

医疗卫生建设项目（共 4 项）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建设起止年限	项目总投资（万元）
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升级改造项目	对医院综合楼 9-17 楼、健康管理中心、后勤楼等进行升级改造，新建中心机房、消防水池及泵房、铺设路面及停车位等工程并配置医疗设施。	2021-2023	13444.15
荷塘卫生院升级改造工程	在荷塘卫生院南侧会堂旧址地块新建一幢 10 层建筑面积约 20457.5 平方米的医疗综合楼，并建设 1 层建筑面积约 3633 平方米的地下车库。	2021-2024	15339.57
蓬江区人民医院棠下院区建设项目	拟对现状院区进行升级改造，包括拆除原有建筑约 4883 平方米，新建一幢发热门诊/肠道门诊楼、一幢综合楼，总建筑面积约 9364 平方米。	2023-2025	10986.75
蓬江区人民医院杜阮院区建设项目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595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495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10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建设门诊部、急诊部、住院部、医技区、发热门诊、后勤服务区、公共卫生服务区、配套室外工程等。	2023-2025	40987.79
合计			88385.26

附件 3

江门市蓬江区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三年行动计划 (2021-2023 年) 工作清单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一)	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	1. 推进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	制定《蓬江区疾控中心选址及搬迁工作计划》	筹备蓬江区疾控中心选址及搬迁工作，对候选地块进行实地考察并根据实际情况出具评估报告。	完成蓬江区疾控中心选址及搬迁工作持续完善实验室建设工作。	区卫生健康局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 建立完善统一高效的应急指挥体系	1. 完成设置区级新冠肺炎本地疫情应急处置常备工作组，指挥体系保持随时激活的应急战备状态。 2. 根据实际修订更新卫生应急预案，每年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 3. 进一步推进突发急性传染病类卫生应急队伍规范化建设。	1. 更新区级新冠肺炎本地疫情应急处置常备工作组，指挥体系保持随时激活的应急战备状态。 2. 根据实际修订更新卫生应急预案，每年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 3. 进一步推进各类卫生应急队伍规范化建设。	1. 更新区级新冠肺炎本地疫情应急处置常备工作组，指挥体系保持随时激活的应急战备状态。 2. 根据实际修订更新卫生应急预案，每年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 3. 进一步推进各类卫生应急队伍规范化建设。	区卫生健康局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各镇（街）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3. 建立健全分级分层分流的救治体系	依托市级传染病定点救治医院，建立以市级传染病定点救治医院为主，区级发热门诊、发热诊室为辅助救治及哨点的区、镇两级重大疫情医疗救治体系。	依托市级传染病定点救治医院，根据疫情发展特点，进一步完善以市级传染病定点救治医院为主，区级发热门诊、发热诊室为辅助救治及哨点的区、镇两级重大疫情医疗救治体系。	依托市级传染病定点救治医院，根据疫情发展特点，进一步完善以市级传染病定点救治医院为主，区级发热门诊、发热诊室为辅助救治及哨点的区、镇两级重大疫情医疗救治体系，必要时加大发热门诊（诊室）建设力度。	区卫生健康局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各医疗卫生单位
		4. 创新医防协同机制	推进医疗机构和专业卫生机构的深度合作。	进一步推进医疗机构和专业卫生机构的深度合作，继续推进落实慢性病医防融合、流调溯源信息共享等工作，探索建立人才流动、服务融合、信息共享机制。	持续推进医疗机构和专业卫生机构的深度合作，持续推进落实慢性病医防融合、流调溯源信息共享工作，探索建立人才流动、服务融合、信息共享机制。	区卫生健康局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各医疗卫生单位
		5. 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	落实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制定应急物资管理制度，建立物资管理台账，及时对物资进行轮储置换。	完善卫生应急物资储备，继续做好应急物资管理工作，及时对物资进行轮储置换。	评估完善卫生应急物资储备制度、储备量。继续做好应急物资管理工作，及时对物资进行轮储置换。	区卫生健康局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各镇（街）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二)	提高健康全过程服务质量和水平	6. 优化医疗资源配置和均衡布局	荷塘镇卫生院升级改造工程：完成开始建设前期准备工作，如落实项目用地、服务单位招投标工作、取得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升级改造项目：完成开始建设前期准备工作，如落实项目用地、服务单位招投标工作、取得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开展综合楼 9-17 楼装修工程和健康管理中心四楼升级改造工程。	荷塘镇卫生院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动工建设，完成基坑围护及基础阶段施工，开展正负零以上建设。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升级改造项目：完成工程部分并完成整体竣工验收，同步开展配套医疗设备采购。棠下镇卫生院住院大楼建设项目：完成住院大楼竣工验收。蓬江区人民医院杜阮院区建设项目：完成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荷塘镇卫生院升级改造工程：完成主体混凝土结构施工。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升级改造项目：开展配套医疗设备及信息设备采购。	区卫生健康局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荷塘镇、棠下镇、杜阮镇、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荷塘镇卫生院、棠下镇卫生院、杜阮镇卫生院
		7. 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加强综合性医院中医、妇女保健、儿童保健专科建设等薄弱专科建设。	进一步加强综合性医院中医、妇女保健、儿童保健专科建设等薄弱专科建设。推进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性建设，推进各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向规范化、高质量发展，支持白沙街道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为江门市示范性中医馆。	继续推进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性建设，推进各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向规范化、高质量发展，支持白沙街道北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为江门市示范性中医馆。	区卫生健康局	各医疗卫生单位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8. 巩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不低于90%。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不低于90%，为90%以上的孕产妇、新生儿提供上门访视与健康指导服务。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不低于91%，为91%以上的孕产妇、新生儿提供上门访视与健康指导服务。	区卫生健康局	各医疗卫生单位
		9. 改善优化医疗卫生服务	完善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严格落实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	进一步完善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严格落实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二级以上综合医院探索建立PDCA质量管理体系。	持续完善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严格落实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初步建成PDCA质量管理体系。	区卫生健康局	各医疗卫生单位
(三)	全方位干预主要健康问题	10. 推进健康蓬江行动	统筹实施健康蓬江行动，落实18个专项行动，制定对应健康行动实施方案，促进全民养成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持续加强落实18个专项行动，汇总形成《2022年健康蓬江行动工作要点》，促进全民养成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持续加强落实18个专项行动，汇总形成《2023年健康蓬江行动工作要点》，促进全民养成文明健康生活方式。	区卫生健康局	区教育局、区文化旅游体育局、各镇(街)
		11. 加强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	通过健康县区建设，积极建设一批健康村、健康社区、健康促进机关、健康促进学校等健康细胞，打造有利于人民健康的生活、工作和学习的健康支持性环境，积极开展科普活动、义诊、健康讲座等活动，	通过健康县区建设，积极建设一批健康村、健康社区、健康促进机关、健康促进学校等健康细胞，打造有利于人民健康的生	通过健康县区建设，积极建设一批健康村、健康社区、健康促进机关、健康促进学校等健康细胞，打造有利于人民健康的生	区卫生健康局	区委宣传部、区教育局、区科学技术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区文化广电旅游体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营造健康氛围。2021年度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原则上较一年度增长不少于1个百分点。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原则上较一年度增长不少于1个百分点。	活、工作和学习的健康支持性环境，积极开展科普活动、义诊、健康讲座等活动，营造健康氛围。2022年度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原则上较一年度增长不少于1个百分点。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原则上较一年度增长不少于1个百分点。	活、工作和学习的健康支持性环境，积极开展科普活动、义诊、健康讲座等活动，营造健康氛围。2023年度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原则上较一年度增长不少于1个百分点。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原则上较一年度增长不少于1个百分点。		育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医疗保障局蓬江分局、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区总工会、区妇联，各医疗卫生单位，各镇（街）
	12.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每年创建不少于5个健康细胞；1个健康镇街试点、1个健康村试点、100个健康家庭试点。	每年创建不少于5个健康细胞；1个健康镇街试点、1个健康村试点、100个健康家庭试点。	每年创建不少于5个健康细胞；1个健康镇街试点、1个健康村试点、100个健康家庭试点。		区卫生健康局	各镇（街）
	13. 强化食品安全和营养健康	协助江门市疾控中心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体系	继续协助江门市疾控中心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体系	继续协助江门市疾控中心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体系。		区卫生健康局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4.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加大我市体育场地建设，全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45平方米以上。	继续加大我市体育场地建设，全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49平方米以上。	继续加大我市体育场地建设，全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2.53平方米以上。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镇（街）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5. 实施慢性病综合防控	巩固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工作。	整理和完善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资料，继续巩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成果	整理和完善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资料，继续巩固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成果	区卫生健康局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6. 加强伤害预防和干预	协助江门市疾控中心开展死因监测工作。	逐步承接并开展死因监测工作，收集、整理、分析伤害死亡数据。	常规开展死因监测工作，收集、整理、分析伤害死亡数据，定期对相关医疗机构开展死因监测相关培训及督导，提高我区死因网络直报的工作质量。	区卫生健康局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四)	保障人民生命全周期健康	17. 做好生育政策配套衔接	做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及相关优化生育政策的宣传解读工作。落实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优惠政策，开展生育关怀关爱行动。	继续宣传和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及相关优化生育政策，落实生育对象的各项福利待遇。继续落实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优惠政策，维护好计划生育家庭的合法权益。	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广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及相关优化生育政策的宣传力度，推动我区实现适度生育水平。进一步落实好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和优惠政策，让计划生育家庭享受到温暖和实惠。	区卫生健康局	区发展和改革局、区教育局、市公安局蓬江分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市医疗保障局蓬江分局、区妇联、区税务局，各镇（街）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18. 推进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规范发展	支持社会力量举办形式多样、服务规范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着力开展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单位创建工作，评选一批“江门市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单位”。到2021年底，全市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不少于2个。	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开设托育班，不断增加托育服务供给。到2021年底，全市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不少于2.5个。	发挥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单位的引领带动作用，促进全市婴幼儿照护服务持续规范发展，积极构建普惠托育服务体系，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多样化、普惠化需求。到2023年底，全区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不少于3个。	区卫生健康局	区教育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公安局蓬江分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各镇（街）
		19. 促进妇女儿童健康	婴儿死亡率控制在3‰以内，孕产妇死亡率降至10/10万。孕产妇产后访视率均达90%以上。	婴儿死亡率控制在3‰以内，孕产妇死亡率降至10/10万。孕产妇产后访视率均达90%以上。	婴儿死亡率控制在3‰以内，孕产妇死亡率降至10/10万。孕产妇产后访视率均达91%以上。	区卫生健康局	各医疗卫生单位
		20. 加强职业健康保护	开展形式多样的职业健康宣传教育活动，实现重点行业用人单位劳动者防噪音耳塞或耳罩正确佩戴率达到58%以上。	开展形式多样的职业健康宣传教育活动，实现重点行业用人单位劳动者防噪音耳塞或耳罩正确佩戴率达到64%以上。	开展形式多样的职业健康宣传教育活动，实现重点行业用人单位劳动者防噪音耳塞或耳罩正确佩戴率达到65%以上。	区卫生健康局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生态环境局蓬江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医疗保障局蓬江分局、区总工会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1.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	以创建工作为抓手，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作。开展创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和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工作。	以创建工作为抓手，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作。创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1个，综合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成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80%以上。	以创建工作为抓手，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作。继续开展创建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工作，综合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成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90%以上。	区卫生健康局	各医疗卫生单位、各镇（街）
		22. 提升残疾人健康服务质量和覆盖面	残疾人健康管理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推进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进一步推进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通过加大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宣传力度、电话告知权益等方式，提高残疾人对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知晓率，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	持续推进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继续做好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宣传力度、电话告知权益等宣传工作，为愿意接受服务的残疾人提供有针对性的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健康管理和康复服务，满足残疾人的基本医疗卫生与康复服务需求，帮助残疾人改善身体健康状况和功能状况。	区卫生健康局	区残联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五)	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3. 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	完成上级人民医院与棠下镇卫生院、荷塘镇卫生院、杜阮镇卫生院、潮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江门市中心医院与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建立医疗联盟建设。	持续推进上级人民医院与棠下镇卫生院、荷塘镇卫生院、杜阮镇卫生院、潮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江门市中心医院与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建立医疗联盟建设。推进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与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组建“组团式”紧密型帮扶、通过派驻专家到区属医院、选派人员到上级医院学习，大力推行双向转诊、开设远程诊疗等措施，促进全区医联体功能形态更加健全完善，服务能力提升。	持续推进上级人民医院与棠下镇卫生院、荷塘镇卫生院、杜阮镇卫生院、潮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江门市中心医院与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建立医疗联盟建设。推进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与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组建“组团式”紧密型帮扶、通过派驻专家到区属医院、选派人员到上级医院学习，大力推行双向转诊、开设远程诊疗等措施，促进全区医联体功能形态更加健全完善，服务能力提升。分级诊疗便捷有序，群众医药费用负担得到合理控制，健康服务获得感明显增强。	区卫生健康局	市医疗保障局蓬江分局、各医疗卫生单位
		24. 深化公立医院改革	启动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参加国家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对照各项指标，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参加国家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做整改。	持续推进江门市第二人民医院参加国家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5. 完善医疗保障体系	加快构建以促进健康为导向的创新型医疗保障制度，健全基本医保稳健可持续筹资运行机制。	持续加快构建以促进健康为导向的创新型医疗保障制度，健全基本医保稳健可持续筹资运行机制。	持续加快构建以促进健康为导向的创新型医疗保障制度，健全基本医保稳健可持续筹资运行机制。	市医疗保障局蓬江分局	区卫生健康局	
	26. 加强药品供应保障	进一步推进推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突出国家基本药物主导地位，促进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国家基药品种和金额占比持续提升。	进一步推进推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突出国家基本药物主导地位，促进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国家基药品种和金额占比持续提升。	进一步推进推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突出国家基本药物主导地位，促进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国家基药品种和金额占比持续提升。	市医疗保障局蓬江分局	区卫生健康局	
	27. 强化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	健全医疗卫生服务行业秩序监管联防联控机制。严厉打击非法行医，将依法执业自查工作等责任落实不到位的情形进行不良执业行为记分管理，督促各医疗机构提升医疗质量、医疗安全。	健全医疗卫生服务行业秩序监管联防联控机制。严厉打击非法行医，将打击非法行医纳入各级政府综合治理工作中统一部署。将依法执业自查工作等责任落实不到位的情形进行不良执业行为记分管理，督促各医疗机构提升医疗质量、医疗安全。	健全医疗卫生服务行业秩序监管联防联控机制。严厉打击非法行医，将打击非法行医纳入各级政府综合治理工作中统一部署。结合《广东省卫生厅关于医疗机构不良执业行为记分管理办法》，将依法执业自查工作等责任落实不到位的情形进行不良执业行为记分管理，督促各医疗机构提升医疗质量、医疗安全。	区卫生健康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医疗保障局蓬江分局 各镇（街）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六)	推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	28. 建设优质高效中医药服务体系	建立并持续完善稳定的中医药服务体系。鼓励社会力量办中医医疗机构。推进蓬江区中西医结合医院高质量发展。	持续完善稳定的中医药服务体系。继续鼓励社会力量办中医医疗机构。进一步推进蓬江区中西医结合医院高质量发展。	全面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继续鼓励社会力量办中医医疗机构。持续推进蓬江区中西医结合医院高质量发展。	区卫生健康局	各医疗卫生单位
		29. 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启动“361中医药人才培育工程”。鼓励各医疗机构引进和培养中医药人才，积极发动中医医生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中医全科医生轮岗培训、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等业务培训。	持续推进“361中医药人才培育工程”，大力培养学科领军人才、骨干人才、优秀青年人才。鼓励各医疗机构引进和培养中医药人才，积极发动中医医生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中医全科医生轮岗培训、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等业务培训。	持续推进“361中医药人才培育工程”，进一步加大力度培养学科领军人才、骨干人才、优秀青年人才。鼓励各医疗机构引进和培养中医药人才，积极发动中医医生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中医全科医生轮岗培训、中医药知识与技能培训等业务培训。	区卫生健康局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医疗卫生单位
		30. 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	做好定向培养中医专业医学生工作，鼓励退休中医医师到基层提供服务，放宽长期服务基层的中医医师职称晋升条件。	扩大定向培养中医专业医学生规模，鼓励退休中医医师到基层提供服务，为长期服务基层的中医医师出台扶持政策。	扩大定向培养中医专业医学生规模，鼓励退休中医医师到基层提供服务，为长期服务基层的中医医师出台更多扶持政策。	区卫生健康局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医疗卫生单位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七)	大力发展健康产业	31. 优化多元办医格局	鼓励社会力量举办非营利和营利性医疗机构，推动社会办医向高水平、多元化方向发展	全面将医疗机构行政许可事项纳入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事项，支持和规范社会办医疗机构与公立医院开展多种类型的医疗业务、学科建设、人才培养等合作。	加大医疗机构行政许可便利化，提供审前咨询等便民服务。加强对非公立医疗机构服务行为的监管，促进非公立医疗机构依法执业、健康发展。	区卫生健康局	各医疗卫生单位
		32. 深入推进医养融合发展	开展社区居家健康养老服务，实施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工程。	依托符合条件的医疗卫生、养老等乡镇（街道）社区服务机构，有效利用现有资源，推进社区居家健康养老服务，实施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工程。	依托符合条件的医疗卫生、养老等乡镇（街道）社区服务机构，有效利用现有资源，持续推进社区居家健康养老服务，持续实施社区医养结合能力提升工程。	区卫生健康局、 区民政局	各镇（街）
		33. 推进医药产业发展	健全医药技术创新支持体系，加强医药成果转化推广平台建设，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	持续健全医药技术创新支持体系，加强医药成果转化推广平台建设，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	持续健全医药技术创新支持体系，加强医药成果转化推广平台建设，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	区科学技术局	区卫生健康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重点	年度目标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八)	完善健康优先发展制度保障	34. 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加大全科医生宣传力度，动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二级医生医疗机构临床医师报名参加全科医生培训，2021年招收和培训全科医生学员不少于10名。督导各相关单位组织学员按时按质按量参加全科医生培训。	加大全科医生宣传力度，动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二级医生医疗机构临床医师报名参加全科医生培训，2021年招收和培训全科医生学员不少于10名。督导各相关单位组织学员按时按质按量参加全科医生培训。	加大全科医生宣传力度，动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二级医生医疗机构临床医师报名参加全科医生培训，2021年招收和培训全科医生学员不少于10名。督导各相关单位组织学员按时按质按量参加全科医生培训。	区卫生健康局	各医疗卫生单位
		35. 坚持创新驱动卫生健康科技发展战略	积极申报江门市医疗卫生领域科技计划项目。强化技术创新和新技术新项目推广应用。	积极申报国家、省、市级医疗卫生领域科研项目，强化技术创新和新技术新项目推广应用。加强对各科研单位的指导监督，密切跟踪项目实施进展及成效，强化科研诚信管理，确保项目研究取得预期成效。	积极申报国家、省、市级医疗卫生领域科研项目，强化技术创新和新技术新项目推广应用。加强对各科研单位的指导监督，密切跟踪项目实施进展及成效，强化科研诚信管理，确保项目研究取得预期成效。	区卫生健康局	区科学技术局 各医疗卫生单位
		36. 深入推进数字健康服务	推进江门市区域平台建设	杜阮镇卫生院、荷塘镇卫生院、棠下镇卫生院接入江门市区域平台。	完善各医疗卫生单位接入江门市区域平台，实现医疗数据互联互通	区卫生健康局	各医疗卫生单位
		37. 加强卫生健康法制建设	做好证明事项清理工作，推行卫生健康领域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	大力推进行政许可事项“证照分离”“多证合一”改革。	全面普及行政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自助办”。	区卫生健康局	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